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江雁

電話：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5902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683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10068373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體育大學辦理「教育部體育署111學年度宜蘭縣民俗體育丙級教練講習會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體育大學111年7月25日國體大技字第11113001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昇民俗運動裁判水準，特訂於111年8月19日(五)至111年8月21日(日)假宜蘭縣冬山鄉順安國民小學體育館辦理旨揭研習，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8月1日(一)止，相關活動辦法及報名方式等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
三、本案如有問題請逕洽宜蘭縣冬山鄉順安國小林志峰老師，聯絡電話：(03)958-3445#205，e-mail: lacklin@tmilc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